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魯木·伊木伊
電話：03-8462860#580
傳真：03-8572660
電子信箱：lomod@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100599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申辦說明會實施計畫、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 (376550000A_1110059993_ATTACH1.pdf、376550000A_1110059993_ATTACH2.pdf、376550000A_1110059993_ATTACH3.odt)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11學年度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及「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申辦說明會實施計畫」各1份，請貴校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2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38178號函辦理。
- 二、為讓語言的運用能自然融入生活情境中，提升學生學習閩南語興趣，活化閩南語課程，爰規劃以沉浸式方式融入學期間課程，營造有效學習情境。
- 三、旨揭計畫說明會於111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2時至4時30分以視訊會議方式進行(網址：<https://meet.google.com/tep-doiz-ifr>)。
- 四、本案本學年度每校以申請2班為限，每班最高補助新臺幣(以下同)10萬元；6班以下學校可以學校為單位，每校最高

111/03/28



1110001084



補助20萬元，請貴校於111年5月2日(星期二)前將申請資料(紙本)寄至教育處承辦人魯木伊木伊收，電子檔寄至Email信箱。(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五、旨揭計畫相關申辦說明另置於本署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育資源整合平臺CIRN(<https://cirn.moe.edu.tw/WebContent/index.aspx?sid=1107&mid=12677>)，倘有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楊小姐(06)214-6617。

正本：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